

**2020 年度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为淄川区卫健系统主管部门，属淄川区政府职能机关，主要负责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和卫生应急；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淄川区卫健系统医院和卫生院主要负责全区医疗、预防保健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做好公共卫生服务，负责全区医疗卫生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2家公立医院和19处乡镇卫生院部门决算汇总。

纳入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 2、淄川区医院
- 3、淄川区中医院
- 4、淄川区城区卫生院
- 5、淄川区开发区卫生院
- 6、淄川区双沟卫生院
- 7、淄川区杨寨卫生院
- 8、淄川区昆仑中心卫生院

- 9、淄川区洪山卫生院
- 10、淄川区城南卫生院
- 11、淄川区龙泉卫生院
- 12、淄川区张庄卫生院
- 13、淄川区东坪卫生院
- 14、淄川区峨庄卫生院
- 15、淄川区磁村卫生院
- 16、淄川区岭子卫生院
- 17、淄川区西河中心卫生院
- 18、淄川区寨里中心卫生院
- 19、淄川区太河中心卫生院
- 20、淄川区罗村卫生院
- 21、淄川区淄河卫生院
- 22、淄川区黑旺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0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438.19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49571.49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02.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2064.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321.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82286.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3119.70	结余分配	58	734.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95.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15.27
总计	30	83536.52	总计	60	83536.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9321.61	26709.31	1438.19	49571.49			160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20855	其他生活救助	32.52	32.5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2.52	3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99.09	26486.79	1438.19	49571.49			1602.6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1.19	991.17					0.02
2100101	行政运行	964.99	964.97					0.02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0	26.20					
21002	公立医院	40478.24	2204.56	1309.07	36834.70			129.91
2100201	综合医院	28572.43	1616.29	1226.71	25629.42			100.0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1905.81	58.27	82.37	11205.27			29.9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420.55	11538.77	129.12	12736.79			15.8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2596.45	9714.67	129.12	12736.79			15.8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24.10	1824.1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004	公共卫生	6860.71	5403.89					1456.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14.22	4214.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9.29	109.5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	2297.84	841.02					1456.8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9.36	239.3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51.88	5251.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65.64	5065.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6.54	186.54					
21013	医疗救助	313.11	313.1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13.11	313.11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776.42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776.42					
213	农林水支出	190.00	190.00					
21305	扶贫	190.00	19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190.00	1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2286.99	70043.79	1224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20855	其他生活救助	32.52		32.5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2.52		3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064.47	70043.79	12020.6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1.19	964.99	26.20			
2100101	行政运行	964.99	964.99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0		26.20			
21002	公立医院	43597.94	43597.94				
2100201	综合医院	29614.96	29614.9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982.98	13982.9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641.30	20542.02	3099.2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1817.20	20542.02	1275.1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24.10		1824.1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04	公共卫生	7485.64	4252.87	3232.7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29.60	4243.32	586.2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8.84	9.55	109.2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97.84		2297.8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9.36		239.3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51.88		5251.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65.64		5065.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6.24		186.24			
21013	医疗救助	313.11		313.1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13.11		313.11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685.97	90.45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685.97	90.45			
213	农林水支出	190.00		190.00			
21305	扶贫	190.00		19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190.00		1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0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52	32.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066.73	2706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0.00	1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09.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289.25	27289.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95.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5.27	515.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95.2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804.52	总计	64	27804.52	2780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7289.25	16814.52	1047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20855	其他生活救助	32.52		32.5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2.52		3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66.73	16814.52	10252.2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1.17	964.97	26.20
2100101	行政运行	964.97	964.9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0		26.20
21002	公立医院	2204.56	2204.56	
2100201	综合医院	1616.29	1616.2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88.27	588.2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493.77	8706.15	2787.6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669.67	8706.15	963.53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24.10		1824.10
21004	公共卫生	6028.82	4252.87	1775.9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829.60	4243.32	586.2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8.84	9.55	109.2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41.02		841.0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9.36		239.3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51.88		5251.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65.64		5065.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6.24		186.24
21013	医疗救助	313.11		313.1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13.11		313.11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		7.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685.97	90.45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6.42	685.97	90.45
213	农林水支出	190.00		190.00
21305	扶贫	190.00		19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190.00		1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64.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460.50	30201	办公费	17.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67.82	30202	印刷费	50.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38.25	30203	咨询费	2.1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317.27	30205	水费	1.7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5.19	30206	电费	19.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4.27	30207	邮电费	11.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76	30208	取暖费	7.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4.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9.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9	30211	差旅费	4.4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2.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8.93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01	30215	会议费	0.15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25.77	30216	培训费	19.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810.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1.4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3.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5.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3.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9.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8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9.66	30229	福利费	18.5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72.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9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0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2.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702.89	公用经费合计					1111.6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90		120.04		120.04	2.85	74.55		72.80		72.80	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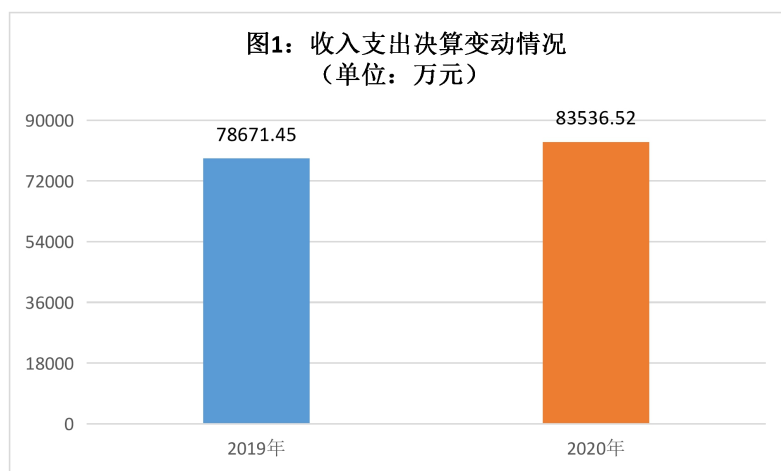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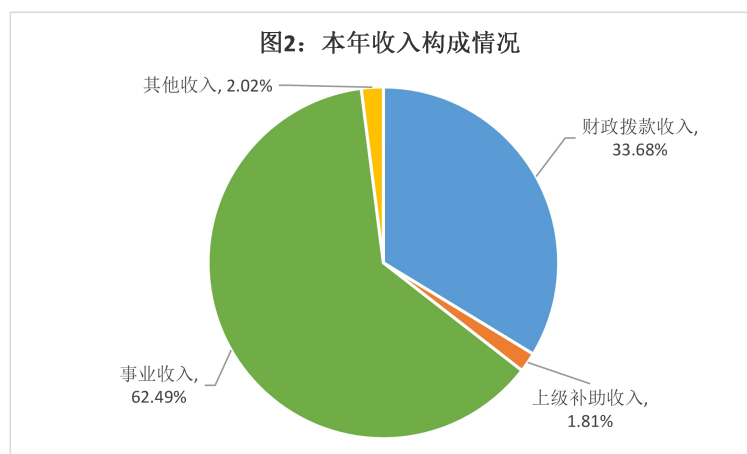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83536.5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5.07 万元，增长 6.18%。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经费增加、卫健系统医疗机构事业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79321.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19.31 万元，占 33.68%；上级补助收入 1438.19 万元，占 1.81%；事业收入 49571.49 万元，占 62.49%；其他收入 1602.62 万元，占 2.02%。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6719.3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427.63 万元，增长 14.72%。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1438.1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862.08 万元，增长 149.64%。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上级补助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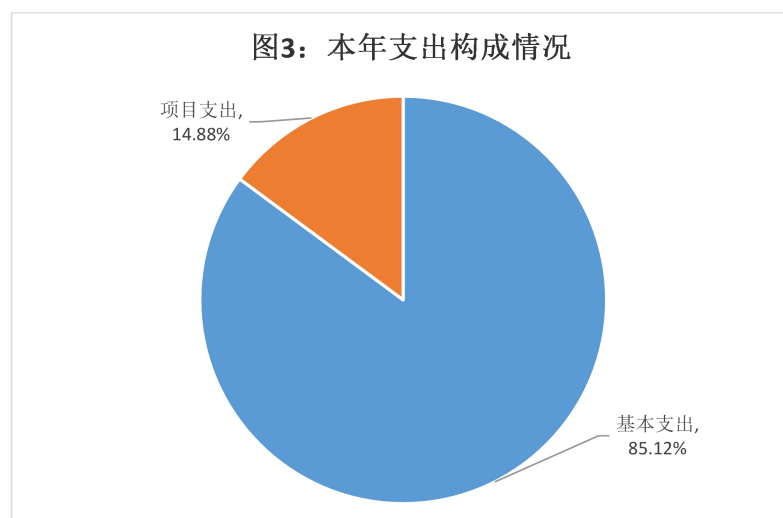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49571.4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3932.27 万元，下降 7.35%。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门诊住院病人均减少。

4、其他收入 1602.6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461.86 万元，增长 1038.55%。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项目资金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8228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043.79 万元，占 85.12%；项目支出 12243.2 万元，占 14.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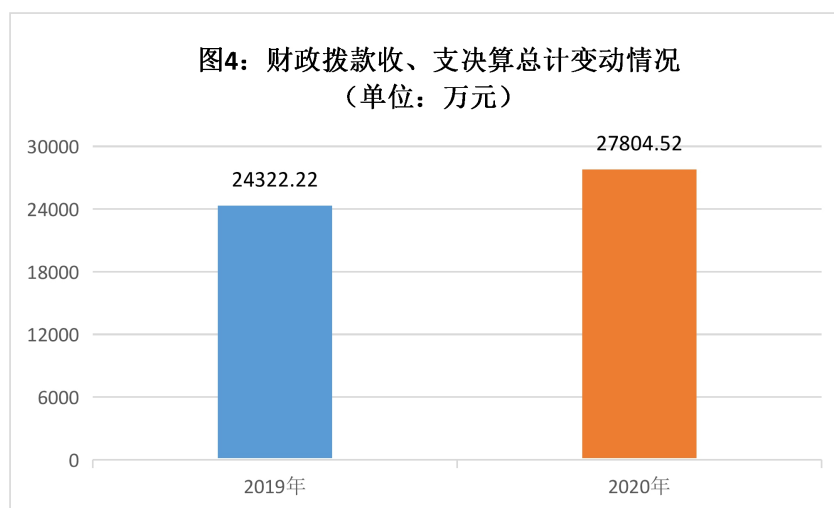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70043.7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746.66 万元，增长 4.08%。主要是发放卫健系统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城南隔离病房改造设备及疫情应急物资购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等增加。

2、项目支出 12243.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933.41 万元，增长 47.33%。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经费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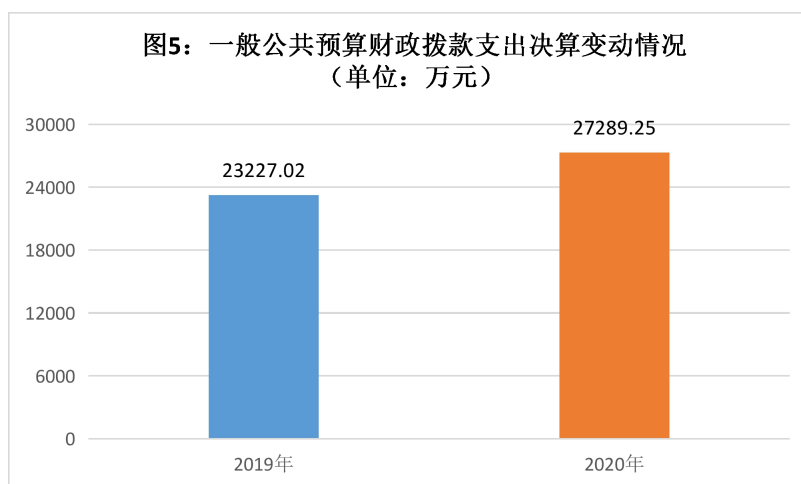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804.5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82.3 万元，增长 14.32%。主要是发放卫健系统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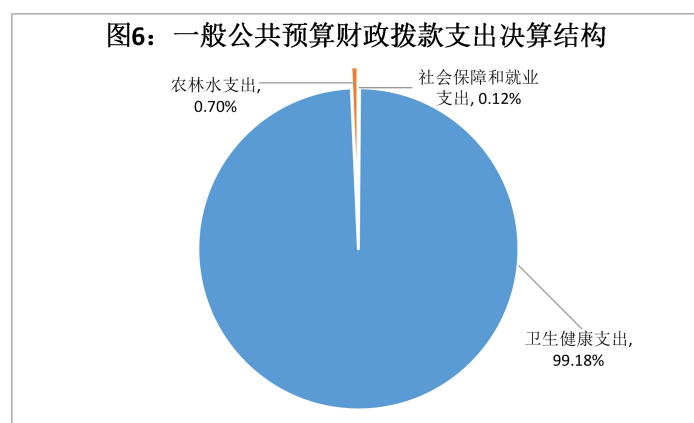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89.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3.16%。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62.23 万元，增长 17.49%。主要是发放卫健系统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收支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89.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2.52 万元，占 0.1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7066.73 万元，占 99.1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90 万元，占 0.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178.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8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发放卫健系统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项目收支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补助（款）其他农村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符合发放标准人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1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保险增加、正常增资、发放过渡期内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等。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109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淄川区

医院传染性疾病预防项目追加拨款。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58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年终一次性奖金 0.51 万元。

6、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1012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6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服务项目资金未足额拨付。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7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本药物制度项目决算数包含上级资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043.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疫情追加预算，基本公卫决算数包含上级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31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8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7.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适龄儿童窝沟封闭项目资金未拨付、无创产前基因筛查和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项目使用资金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疫情防控追加预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疫情防控追加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02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5.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决算数含上级资金，按实际享受人数发放。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发放补助包含上级资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56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由财政直接拨付各乡镇，各乡镇核算反映。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未足额拨付，追加发放卫健系统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资金。

1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9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第一村医项目资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814.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5702.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

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111.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5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大财务管理力度，严格报销手续，严格执行招待标准，最大限度的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20.0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加强车辆维修等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淄川区卫生健康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7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大财务管理力度，严格报销手续，严格执行招待标准，最大限度的压减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1.75 万元，主要用于胸痛中心验收等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28 批次、27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8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8 万元，增长 18.13%，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52.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614.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3.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5.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28.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5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6.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7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疗用车和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8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8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

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0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7499.7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4474.462 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2020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35 个项目中，3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离岗乡医补助”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3 分，评价结果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23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补助（款）其他农村生活补助（项）：反映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用于开展项目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所属的中医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用于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方面

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反映用于其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用于老龄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反映用于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方面的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城南房租、昆仑福利中心卫生室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2	村计生主任、卫计专干补贴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3	低保对象中独生子女和双女提高标准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4	独生子女父母年养老补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9.65	优
5	房屋维修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6	高龄老人补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9.9	优
8	基本药物制度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8.94	优
9	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0	基层医疗事故风险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1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9.23	优
12	计生特殊家庭帮扶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3	老龄事业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4	离岗乡医补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5	农村独女家庭医疗补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6	农村和城市免费技术项目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7	农村和城镇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8	派驻第一村医到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19	贫困人口住院享受“先诊疗 后付费”服务，门诊享受“两免两减半”服务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0	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21	太河、西河两处急救点和空白处医疗服务点运转费用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2	退二胎社会抚养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3	卫生院编外用工保险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4	无创产前基因筛查和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2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保险和以奖代补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2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和保障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7	一类疫苗接种补助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28	医疗机构疫情救治垫付资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29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30	银龄安康工程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31	淄川区疾控中心 PCR 实验室建设项目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32	淄川区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治物资和设备专项资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33	淄川区医院 PCR 实验室建设资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34	淄川区医院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城南卫生院隔离病房改造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
35	淄川区镇办和社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补助资金	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离岗乡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5001]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1	721	721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21	721	72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已超过 60 周岁且离开村卫生室岗位的乡村医生，自 2015 年 1 月起开始享受生活补助；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后年满 60 周岁且离开村卫生室岗位的乡村医生，自达到 60 周岁的次月起享受生活补助。按照工作年限每满 1 年每月 20 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剩余不满一年的工作年限按 1 年计算。				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离岗乡医的基本权益，化解了社会矛盾，有利于社会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覆盖镇办数	13 个	13 个	10	10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离岗乡医人数	1300 人	1335 人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离岗乡医补助经费	721 万元	721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效果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离岗乡医生活质量	优	良	15	12	受疫情影响，生活质量与往年相比为良，下一步将严格落实政策，保障其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岗乡医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5001]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93.55	4,493.55	4,493.55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493.55	4,493.55	4,493.5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经申报，公示，审查，确认无误后，分别录入“全国奖励扶助管理信息系统”“国家人口宏观管理与决策信息系统”。根据补助对象及补助标准，每半年以各镇（办事处）计生办为单位进行统计，区卫生健康局对汇总、审核，并将统计结果上报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通过银行直通车发放。				减轻了被扶助家庭的经济负担，提高了被扶助家庭收入，促进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利于人口与社会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年度 绩 效 指 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次	69123人次	69123人次	10	10	
		数量指标	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次	2899人次	2899人次	10	10	
		时效指标	上报新增农村扶扶对象及时率	100%	92.3%	10	9.23	个别镇办上报不及时，下一步将加强督导，确保及时上报。
		质量指标	政策享受对象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经费	4493.55万元	4493.55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被扶助家庭的经济负担	降低	降低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农村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效果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扶助对象满意度	93%	95%	10	10	
	总分						100	99.2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保险和以奖代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5001]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7.36	357.36	357.36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57.36	357.36	357.3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 1429 名精神障碍患者购买监护人责任保险；根据文件规定，为 3 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发放看护管理补贴，补贴资金由市、区财政全额支付，市、区按照 2:8 比例负担。				该项目的实施减轻了严重精神病患者家庭负担，增加了监护人的收入，激励监护人主动、积极履行职责，有效防止严重精神病人肇事肇祸，维护了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 分）	数量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应管尽管人数	1429 人	1429 人	10	10	
		时效指标	救治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看护管理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保险和以奖代补经费	357.36 万元	357.36 万元	15	15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效果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严重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情况	明显改善	较好改善	15	12	与往年相比，严重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情况较好改善，下一步将继续严格落实政策，防止肇事肇祸情况发生。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护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淄川区医院 PCR 实验室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5001]淄博市淄川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80	180	180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平战结合’原则，在淄川区医院建设一处 PCR 实验室，进一步提升我区实验室检测能力。				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县域内医疗机构具备核酸检测能力，适应了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进一步提升我区了实验室检测能力。			
年度 绩 效 指 标 （ 90 分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购买设备数量	19 台/套	19 台/套	10	10	
		数量指标	实验室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淄川区医院 PCR 实验室建设资金	180 万元	18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群众传染病感染事件数量	明显下降	下降	15	12	疫情初期出现新冠肺炎病例。下一步将做好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保障居民生命健康。
		可持续影响	实验室检测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测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2020 年度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07 年，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人口计生委 市财政局〈淄博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发〔2007〕114 号），从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的主要内容、扶助标准、扶助对象的确认、试点的范围、原则、资金来源和资金管理形式等方面做出具体要求。

2020 年 7 月，为解决淄川区农村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后顾之忧，强化政策导向作用，淄川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区卫健局）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对本年度淄川区所有新增符合条件人员纳入奖励及扶助范围，落实补助政策。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实施期目标

完善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强化政策导向作用，促进农村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年度目标和长期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奖励与社会保障”要求相符。

2. 年度目标

对本年度所有新增符合条件人员纳入范围，落实补助政策。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项目绩效评价目的是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衡量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了解资金的发放和管理等环节是否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与政策衔接是否有效。根据项目的执行及完成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综合评判，客观反映其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进一步规范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强化监督管理机制，抓实措施，保障资金投入目标的落实，确保项目资金充分发挥效益。通过绩效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采取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总结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依据，为后续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本次评价的对象是淄川区 2020 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特别扶助项目实施情况及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情况，结合项目立项、项目实施、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绩效等，将评价对象细化为以下四方面：

1. 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
2. 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情况。
3. 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情况。
4.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的其他评价内容。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项目绩效评价原则为以下四方面：

1. 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绩效评价相关制度，结合本项目实际特点，我们组织专业力量成立绩效评价组进行指标体系的构建。绩效评价指标的研发遵循定量、定性相结合的原则，参照行业、专业标准及采集的相关数据材料制订评价标准，采用“以结果为导向、突出绩效”的绩效评价方法，对评价项目进行逐步分解，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预期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做出全面评价。

根据归纳的上述政策法规等五个方面的评价依据，针对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的实施特点和过程，我们在深入分析的基础上，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来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对本项目进行评价。

通过研究分析淄川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实施情况，根据公司所确定的技术原则，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中的一种或多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一是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二是拟定工作方案；三是拟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评价工作小组制定评价项目的工作计划，工作组组长监督评价工作的具体执行，以保证绩效评价业务按时完成。在评价工作分派至工作组成员后，工作组组长需要仔细指导、监督和复核分派的工作。

3. 分析评价。一是拟定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二是书面征求被评价对象、委托方意见；三是核实被评价对象、委托方反馈意见，并说明采纳或不予采纳的理由；四是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五是对修改后的评价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审核通过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六是将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委托方。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及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计生委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04〕34号）等各级文件精神，解决淄川区农村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后顾之忧，强化政策导向作用，淄川区卫健局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对本年度淄川区所有新增符合条件人员纳入

奖励及扶助范围，落实补助政策。该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本项目为区卫健局常年延续性项目，在 2020 年度项目入库及申报预算时，区卫健局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确定的补助标准，综合考虑当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对象类别及人数，预估项目年度补助资金，并申报 2020 年度区级预算资金。区财政审核项目预算后，报区人大批复。区人大审核通过后，批复本项目预算。综上，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申报、审批文件符合相关要求。区卫健局根据项目实际，编制《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和长期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奖励与社会保障”要求相符。区卫健局根据确定的绩效目标，对年度目标和长期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并设置了指标值予以体现，基本反映了项目产出和绩效。区卫健局能够结合以往区域、人数、标准对本年度预算进行认证，预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本项目年初申报预算 4316.26 万元，2020 年下半年申请追加特别扶助资金 177.2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493.55 万元，由区卫健局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2020 年 7 月，区财政局下发《关于预拨 2020 年卫生健康资金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川财社指〔2020〕64 号），拨付上半年扶助资金；2020 年 12 月，区财政局下发《关于下达 2020 年卫生健康补助资金（计划生育服务）预算指标的通知》（川财社指〔2020〕123 号），

拨付下半年扶助资金。由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直接支付至奖励扶助人员及特别扶助人员银行账户，资金到位率 100%。2020 年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493.55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4493.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资金均能做到“应补尽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10 分。

2. 扶助标准完全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该项得 10 分。

3.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金发放凭证、资金发放明细表、项目资金明细账等资料，并通过入户和电话访问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特别扶助人员，每半年度扶助资金均能按时发放，补助资金发放时效性较高。该项得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建立和落实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制度，对农村符合条件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双女家庭进行奖励，对独生子女死亡和伤残进行帮扶，有利于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实施奖励扶助政策，有利于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关注农民切身利益，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政策推动、优质服务方向转变，建立完善农村社会养老保障制度，解决农村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后顾之忧。项目对部分农村计划生育养老问题起到一定帮助作用，缓解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的实际困难，使他们精神上得到慰藉，生

活上得到帮助，体现了政府对计划生育特殊人群的关怀。综上所述，该项得 10 分。

2.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的扶助对象是我国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以来形成的特殊群体。实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是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具体实践，有利于缓解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的实际困难，使他们精神上得到慰藉，生活上得到帮助；有利于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和利益导向转变，更好地体现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有利于完善社会保障制度，通过率先解决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的特殊困难，逐步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更好地体现社会公平。该项得 10 分。

3. 本次调查对象为淄川区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对象，采用现场问卷及电话问卷的调查方式，共收回调查问卷 235 份，全部为有效问卷。有效调查样本为 235 份。通过设置相应问题来判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对象的满意度，同时通过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对象回答情况了解项目存在的问题、统计提出的建议，对后续工作提供参考。通过对有效调查问卷汇总、计算、统计，得出综合满意率为 83.03%，依据评分标准，评价得分 8.3 分。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情况，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评价的最终得分为 93.3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为 10 分，项目过程得分为 25 分，项目产出得分为 30 分，项目

效果得分为 28.3 分。

2020 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特别扶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合 计			100	93.3
决策 (12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过程 (28 分)	资金管理 (6 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组织实施 (22 分)	摸底调查	3	3
		资格审查	3	3
		政策宣传	4	2
		流程审核	5	5
		监督检查	4	4
		信息档案管理	4	2
产出 (30 分)	项目产出情况 (30 分)	扶助资金“应补尽补”情况	10	10
		扶助标准执行情况	10	10
		完成时效情况	10	10
效益 (30 分)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10	10
		可持续影响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满意度	10	8.3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后期将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将公开情况报上级部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规范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建议业务主管部门在以后申报项目预算时，在明确项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后，根据年度和长期既定目标计划预期完成情况、实现的程度和达到的效果设定绩效指标。在确定指标值时，充分考虑项目实际，设置能够合理准确衡量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尺度的指标值，并做到与绩效指标逐一对应。

2. 建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机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建议项目单位在以后的工作中，一是强化预算编制前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提高预算编制业务水平，使编制人员在思想上重视，在业务能力上适应编制工作的需要；二是财务部门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一定要做好编制预算的准备工作，应会同项目支出申请科室及单位根据事业发展规划，认真地审核项目支出预算，根据项目发展的重要性、可行性和效益，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项目资金；三是强化基础编制工作，按照标准的预算框架体系，结合实际及上年项目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并按经济用途逐级细化分类，真正做到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

3.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度。建议区卫健局加大

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各种媒体，在辖区宣传栏、人群聚集地及醒目地点张贴计划生育奖扶特扶政策资料，摸底调查时向居民详细讲解特别家庭奖扶政策、奖扶范围、扶助条件、申报时限等相关内容，让居民群众全面了解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相关政策，宣传计划生育家庭奖扶和特扶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群众的政策知晓度，营造良好的社会基础。

4. 提高档案管理水平。建议各镇计生办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实现档案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一是建议项目档案资料采用 word、excel 等形式予以存档，及时对电子文档进行整理，确保项目开展过程中获取或形成的材料全部立卷归档，规范有序科学高效地开展档案管理工作；二是对资料管理人员进行业务能力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工作责任心，加强档案资料审核，保障数据准确、存档完整。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

2020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2020 年淄川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在市卫生健康委的精心指导下，在区财政局等部门的通力协作下稳步开展，为辖区内居民、0-6 岁儿童、孕产妇、65 岁及以上老年人、高血压患者、2 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提供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等主要内容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2.实施期目标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其 2020 年度目标为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建档率 $\geq 90\%$ ；健康教育规范进行，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新生儿访视率 $\geq 90\%$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geq 90\%$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geq 70\%$ ；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65\%$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43\%$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40\%$ 、规范管理率 $\geq 6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80\%$ ；肺结核健康管理率 $\geq 90\%$ ；卫生监督协管 100%。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项目绩效评价目的是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项目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本次评价 2020 年淄川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20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 69 元，后新增 5 元，用于乡村和社区疫情防控，服务人口数 60.46 万人，中央省、市、区约按人均 2:1:1 元配套。

（二）项目绩效评价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评价指标体系由三级指标构成，一级指标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构成，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依据一级指标及项目实施情况制定，评价方法主要有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根据淄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和项目开展情况，讨论分析，明确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项

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2. 组织实施。依据《淄川区 2020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手册》，明确责任分工，充实调整了淄川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科学评判，合理打分，让绩效评价作为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资金效益的有力抓手，发挥实效。

3. 分析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进行分析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2020 年淄川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开展，有利于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卫生健康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有有立项申请表、批复表基础资料，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该项目有 12 个大类项目，均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

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制定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明确。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卫基层发〔2019〕52号）等要求，由2020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为69元，常住人口60.47万人，后新增5元，用于乡村和社区疫情防控，共计4474.462万元，省中央省、市、区约按人均2:1:1元配套，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资金管理方面，预算资金4172.43万元，实际到位4474.46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资金4474.46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为了确保公共卫生资金的安全和使用规范，我局财务集中核算中心对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支出严格审核后方可入账，切实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全年无违规使用资金现象发生。组织实施方面，为进一步规范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任务分配、绩效评价、资金管理各项管理制度，均制定了本单位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办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文件，项目合同书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该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底全面完成。

1. 居民健康档案

19 处被评价单位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512176 人,建档率为 88.1%,未达到指标体系要求(90%)。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报表数据误差均 $\leq 2\%$ 。

各单位通过等间隔抽样的方法随机抽取档案进行档案规范性真实性核查,共抽取档案 214 份,失访 24 份,不失访 190 份,其中真实档案 190 份,合格档案 183 份,不合格 7 份。

2. 健康教育

各单位均能够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山东 2017 年版)》中健康教育规范要求,制定工作计划和干预策略。按要求印制了 12 种以上健康教育资料(包含 1 种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提供了不少于 6 种音像资料并能定时播放。按照国家新版规范要求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包含了 1 次新冠肺炎防控内容)并能及时更换,定期举办了健康教育讲座,开展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

3. 预防接种

19 处单位均按照要求进行适龄儿童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4.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接受新生儿访视儿童 3050 人，新生儿访视率 95.12%，每单位随机抽取不失访新生儿健康管理档案进行新生儿访视率核查，共抽取档案 190 份，失访 0 份，不失访 190 份，其中真实档案 188 份，不真实档案 2 份。新生儿访视率报表误差均在合理范围内。

5. 孕产妇健康管理

13 周之前早孕建册率 93.48%。每单位随机抽取不失访孕产妇健康管理档案，进行早孕建册真实规范性核查，共抽取档案 190 份，真实档案 190 份。

产后访视率 93.8%，每单位随机抽取不失访产妇健康管理档案，进行产后访视真实规范性核查，共抽取档案 190 份，真实档案 190 份。

6. 老年人健康管理

19 处单位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91671 人，自查报送接受过健康管理的人数 64417 人，健康管理率 70.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人数 64321 人，65 岁以上常住居民数 91671 人，健康管理率 71.4%，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份查体老年人档案进行中医药管理服务核查，共抽取档案 190 份，其中规范 190 份，中医药健康管理记录表完整率 100%。

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被评价单位估算高血压患者 116987 人，已管理高血压患者 49572 人，全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42.77%。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份不失访高血压患者健康档案进行真实

规范性核查，共抽查档案 190 份，其中规范 156 份，不规范 34 份，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82.1%。

8.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被评价单位估算糖尿病患者 45116 人，已管理糖尿病患者 18610 人，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41.24%。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份不失访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进行真实规范性核查，共抽查档案 190 份，其中规范 140 份，不规范 50 份，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3.68%。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全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以上，规范服药率 50%以上。通过等间隔抽样的方法，每个单位随机抽取 5 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档案进行规范性核查，全区共抽取 95 份，其中规范管理 95 份，规范管理率 80%以上。

10. 卫生监督协管

各单位均按照要求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服务，均有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相关信息的巡查记录。

11.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

已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83 人，全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7.89%。同期辖区内已完成治疗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61 人，按要求规则服药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58 人，规则服药率 97.4%。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群众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份群众健康档案进行动态性核查，共抽取档案 190 份，其中有动态记录的 157 份，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82.63%。电子健康档案开放查询率 34.7%。

2.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情况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名管理高血压患者进行现场核查血压控制情况，共抽取高血压患者 190 人，其中现场核查血压控制达标 91 人，血压控制率 47.9%。

3.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情况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名管理糖尿病患者进行现场核查血糖控制情况，共抽取糖尿病患者 190 人，其中现场核查血糖控制达标 74 人，血糖控制率 38.9%。

4. 项目知晓率和满意度

通过电话核查各项目知晓率和满意度。其中建立健康档案知晓率 84.7%，群众健康档案开放查询知晓率 62.2%，健康知识知晓率 92.6%，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 90.7%，综合满意度 98%。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99.23 分，综合评价：优

2020 年基本公卫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决策 (30 分)	项目立项 (10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符合得 5 分，部分符合得 3 分，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符合得 5 分，部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5

		分)	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 符合客观实际	5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5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5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5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5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按比率得分, 100%为满分5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4474.462/4172.43>100%	5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按比率得分, 100%为满分5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4474.462/4474.462=100%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符合得5分, 部分符合得3分, 不符合不得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5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30分)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2分)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建档率为 88.1%, 88.1%*2/0.9=1.96	1.96
		健康教育规范进行 (2分)	反映健康教育是否按规范进行, 符合得2分, 部分符合得1分, 不符合不得分。	各评价单位均能够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山东2017年版)》中健康教育规范要求开展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	2
		适龄儿童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19处被评价单位均按照要求	2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2分)	接种率 $\geq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进行适龄儿童预防接种服务。	
		新生儿访视率(2分)	新生儿访视率 $\geq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接受新生儿访视儿童 3050 人, 新生儿访视率 95.12%	2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2分)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geq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13 周之前早孕建册率 93.48% 产后访视率 93.8%,	2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2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geq 7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19 处单位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91671 人, 自查报送接受过健康管理的人数 64417 人, 健康管理率 70.2%。	2
		中医药健康管理率(2分)	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65\%$,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中医药健康管理记录表完整率 100%。	2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2分)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43\%$, 按比率得分, 满分4分。	全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42.77%.0.4277*4/0.43	3.98
		规范管理率(2分)	规范管理率 $\geq 6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82.1%。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3.68%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2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8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全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以上, 规范服药率 50%以上。	2
		肺结核健康管理率(2分)	肺结核健康管理率 $\geq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已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83 人, 全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7.89%。	2
		卫生监督协管(2分)	卫生监督协管 100%。按比率得分, 满分2分。	各单位均按照要求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服务, 均有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相关信息的巡查记录。	2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4分)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40\%$, 按比率得分, 满分4分。	被评价单位估算糖尿病患者 45116 人, 已管理糖尿病患者 18610 人,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41.24%	4.59
效益 (20分)	项目 效益 (20分)	群众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5分)	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geq 90\%$ 按比率得分, 满分5分。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份群众健康档案进行动态性核查, 共抽取档案 190 份, 其中有动态记录的 157 份, 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82.63%。电子健康档案开放查询率 34.7%。 0.8263*5/0.9	5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情况(5分)	血压控制率 $\geq 45\%$ 。按比率得分, 满分5分。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名管理高血压患者进行现场核查血压控制情况, 共抽取高血压患者 190 人, 其中现场核查血压控	5

				制达标 91 人，血压控制率 47.9%。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情况 (5 分)	血糖控制率 $\geq 40\%$ ，按比率得分，满分 5 分。	每单位随机抽取 10 名管理糖尿病患者进行现场核查血糖控制情况，共抽取糖尿病患者 190 人，其中现场核查血糖控制达标 74 人，血糖控制率 38.9%。 $0.389 \times 5 / 0.4$	4.86
		项目知晓率和满意度 (5 分)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 95%，综合满意度 100%。按比率得分，满分 5 分。	通过电话核查各项目知晓率和满意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 90.7%，综合满意度 98%。 $0.907 \times 2.5 / 0.95 + 0.98 \times 2.5 / 1 =$	4.84
合计		100	100		99.23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后期将通过单位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将公开情况报区财政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质量，强化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等重点人群管理，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充分利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技术指导小组，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实现全过程监督、全过程培训、全过程管理。

2. 充分利用信息化，定期对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进行浏览审核，及时动态更新记录，核对电话号码、既往史、药物过敏史等信息，确保信息完整准确。明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职责分工，责任到人，严格落实专人报表负责制，控制报表误差。

3. 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宣传，有效开展项目宣传工作，完善各项宣传活动的资料收集，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提高辖区内群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下一步，将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要求项目进行规范管理，健全制度，狠抓落实，加强学习和培训，并通过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充分利用信息化系统，不断提高辖区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工作质量、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